



## 二、設立香港「私人有限公司」簡介

### 公司分類

根據香港〈公司條例〉有五種不同性質的公司組織。

- 股份有限公司 (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)
- 公眾股份有限公司 ( Public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)
-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( Private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)
- 無限公司 ( Unlimited Liabilities Company )
- 保證責任有限公司 (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)

現時最多的為私人有限公司。

### 私人有限公司簡介

私人有限公司籌設，須注意下列各點：

- 股東至少要有一人，任何國籍均可
- 股東最多不得超50人
- 無註冊資本額的限制 ( 最少0.01元 )
- 組織章程必須載明限制股份轉讓過戶權，並且不得公開邀請認購公司之股票或債券
- 加入為股東者可以不是香港居民

## 三種設立「私人有限公司」之途徑

### 1. 籌組新公司

a. 公司之設立應由一些發起人（創辦人）做籌備工作，通常可通過香港會計師等辦理。亦可由股東或聘請香港會計師作為代表發起人。

b. 公司成立後，代表發起人可退出公司。股東發起人可由公司聘為受薪董事及公司秘書。

### 2. 購買現成「空殼」公司

香港有一些工商服務公司，會先選擇一些含意較好的公司名稱，先行辦理註冊為有限公司，然後公開出售。購買現成空殼公司，所需時間為一個工作天左右，時間較節省。

### 3. 先購現成「空殼」公司，再轉換公司名稱

基於時間關係，可先購買現成「空殼」公司，作營業之用，及後待有需要之時，可再轉換自己選擇之名稱。轉名所需時間一般為一星期左右。

## 籌組新公司之程式

1. 公司名稱調查 -- 在未進行註冊前，先擬定公司的中英文名稱，並前往公司註冊處查看公司名稱



登記記錄。若有相同者，則需另擬定名稱。

2. 成立股東會 -- 股東可先委派最少一名股東代表為發起人，亦可委派會計師作為「代表發起人」。發起人亦必須為「認股人」，每人至少一股。在申請成立公司時，其他地區股東可同時列名為認股人。

3. 成立董事會 -- 可委任一個或以上任何國籍之自然人或法人作為公司董事，代為處理公司之事務及簽署有關檔。

4. 選擇註冊位址 -- 無論公司註冊或商業(稅務)登記，均需要「香港的註冊位址」。可考慮任用本公司提供之「註冊地址」服務。

5. 制定公司組織大綱與章程 -- 成立有限公司必須有章程，可委任本公司代為撰寫組織大綱和組織章程，此兩套檔通常都已經有公式化之格式。組織大綱和章程為公開文件，可供公眾查閱。如股東之間有保密協議不方便寫進章程和大綱，可制定附加的「股東合同」。擬妥後的【股東合同】，須由發起人簽署，並由證人簽名屬實。股東合同屬股東之間的私人協定，因此不需要在公司註冊處公開。

6. 委任公司秘書 -- 公司秘書必須為香港居民或香港之法人。其功能作為公司與政府溝通之橋樑，我們可作為公司秘書之代理人，解決公司秘書所須完成之繁重責任。

7. 公司註冊處批示 -- 上述檔辦妥後，再將「組織大綱」、「組織章程」及「宣誓聲明書」三種檔送公司註冊處批示。

根據香港《公司條例》的最新修改，從2011年2月21日起，申請成立香港公司已經開始實施一站式公司註冊和商業登記服務，這將幫助您有效地減少申請新公司所需要的時間，可能一星期左右，就可以完成新公司註冊。

特別提醒：香港政府對商業登記費之2,000港幣寬免將於2011年7月31日結束。自2011年8月1日起，香港公司商業登記費將恢復為2,450港幣。

